

【里书外】

袁铁坚

“故乡心事在天涯”，读聂雄前的新作《鹅公坪》，首先想到的就是他那经常谈及的父母，英年早逝的长兄以及双峰乡下的那些风土人情，许多思乡的古典诗句便排浪式地涌来。而聂雄前笔下的故乡，却五味杂陈，气象万千，不是思念和歌颂那么简单。

回忆起这四十年与聂雄前情同手足般的交往，我的脑海里反复交错地呈现出三个不同阶段的形象：我所熟悉的那个聪慧刻苦而又有点贪玩的校园学生“鲁达”，那个踏实肯干却又透出某种精明狡黠的职场达人“聂总”，以及我并不熟悉但却在书中活灵活现不断蹦出的那个乡下活泼可爱、被亲情包裹、被乡音环绕的“雄前宝”。

聂雄前的人生可谓三段式的回旋曲和交响乐，虽谈不上波澜壮阔，却也可称之为荡气回肠，韵味十足。

在经过湖南文联短暂的过渡之后，聂雄前来到了深圳。或许，深圳就是一个海纳百川之地，即令是一口难懂的乡音，聂雄前还是闯出了一片天地，成长为一位真正的职场达人，从深圳女报，到海天出版社，再到深圳出版发行集团，他一路高升，成为深圳文化产业的业界精英，行业翘楚。

让人更为叹服称道的是，即便职场社会、人情世界忙得昏天黑地，聂雄前却始终怀有一颗“文青”的心，他长年坚持写作，笔耕不辍，佳作频出，成为深圳写作群体中一个具有代表性的人物。

而这一切的一切，都能看到聂雄前少年时的影子。《鹅公坪》所描绘的就是这个少年的身

# 那坪那狗那乡愁

——读聂雄前新作《鹅公坪》

影，他的所见所闻，所思所想，所爱所恨，他的梦想、惆怅以及他的忧伤。

在聂雄前的生命中，“鹅公坪”不仅是一个地名，一种寄托，更是一种源泉，一种本能。

## 二

20世纪六七十年代乃至延续到八十年代的时代，如今回忆起来，是一个和平祥和的年代，也是一个动荡不安的年代。这是一个人心凝聚的年代，也是一个价值撕裂的年代；是一个理想亢奋的年代，也是一个现实苦逼的年代。

《鹅公坪》正是这个年代生动的描述，一个难得的范本和忠实的记录。

聂雄前描绘出一幅色彩斑斓、活色生香的乡村风情画，让我们看到了这个时代这片土地上的乡间百态、世间百态。

书中“血的再版”篇章，作者通过一些至亲乡党的命运，再现了湘中强悍的民风及热血乡民的性格特征。无论是犹如喝了铁牛水的女人妙玉，还是斗不死的小强冯轩，四处流浪谋生的富求，以及义生、满秀等，都让人唏嘘感慨，为那种不屈服于命运的抗争，那种受制于时代的憋屈。

“叫声哥哥太沉重”一节，作者用饱含深情的笔触刻画了一个独特的“大哥”形象，他的聪明能干，他的不甘平庸，他的拼搏奋斗，他的时运不济以及自负豪横、放荡不羁……人们常说，“性格即命运”，聂雄前命运坎坷多舛，虽名噪一时，但最后的结局，让人扼腕长叹。

作者用了“峭峯易折”这样一句沉重的古语来形容此类乡村才俊的命运，是的，在中国深层次的文化结构中，“中庸之道”才是为人处世的不二法门，中国社会，尤其是那些思想和行为都被严格禁锢和控制的时代，争强好胜、冒尖突

破者，往往成为“出头鸟”“出头的椽子”而受到压制和迫害。

当然，作为一幅多彩的风情画，一轴当代的浮世绘，作者还写到了“含糟岁月”里的人间温暖，写到童年时放牛生涯的苦中作乐，写到乡村学校刘老师、胡老师们的关爱培育，写到乡村“半边户”与纯农户家庭迥然不同的欢乐与哀愁，写到算命先生、哑巴、痴子（疯婆子）、看水人的另类人生，也写到双峰人在深圳、在中国大地的遍地风流。

这些画面无疑是生动的，丰富的，语言也极富艺术张力，充满着乡趣野味。

作者笔下那些生活在社会底层的乡村各色人物的命运，让我联想到鲁迅笔下的闰土、华老栓与祥林嫂们，更联想到米兰·昆德拉的《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所谓“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说的是生命中有太多事，看似轻如鸿毛，却让人难以承受。

## 三

“三农问题”，即农业、农村、农民问题，始终是中国政治与社会治理的重中之重，“乡村”与“乡愁”似乎也是我们关于人性、关于人文、关于社会的一个永恒的话题。

有人的地方就有乡愁，而“乡愁”与“寻根”又似有异曲同工之妙。

聂雄前笔下的乡村，《鹅公坪》所表现的“寻根式”的回忆与描述，当然与作者的身份有关，与他少年时代的经历有关，与那种血脉相连的亲情有关。这是聂雄前们这些从农村考上大学从而成为城里人的“第一代”的切身感受与情怀，他们的根在农村。

我也常常想，聂雄前们这些曾经的乡下孩子其实比我们这些城市娃儿似乎多一份幸运。

或许，这多少有些矫情，但却是一种真实的所在！至少，时至今日，他们还有一种家乡可以触摸，可以感受，可以回归……

但回过头想，聂雄前们的那个寄托着无限眷恋的“乡村”还存在吗？他们的“乡愁”是否也成了空中楼阁、水中幻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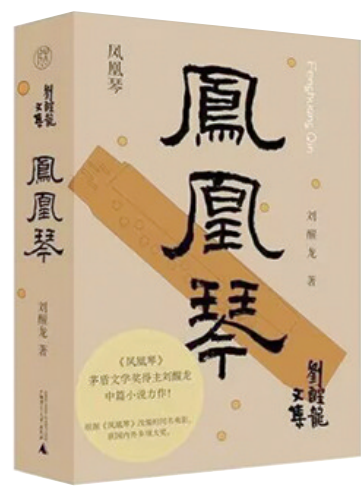
今日的农村，“空心化”“空巢化”似乎愈演愈烈，发展停滞，教育落后，给人一种荒凉而凋零的落寞。这种担忧和警醒也在《鹅公坪》一书中有所体现。

当然，“美丽乡村”建设的启动，给人们带来希望，但前行的路崎岖而漫长。

唉，这让人又爱又恨的乡村，这叫人又恋又厌的乡情，这使人揪心而又憧憬的乡愁。脑海里又蹦出那句话：“那狗日的乡村与乡愁”。

（《鹅公坪》，聂雄前 著，人民文学出版社版）

【山之石】



赵莹

一直以来，作家刘醒龙在创作中关怀民间命运，并将其置于广袤的现实生活中，以此构建理想主义的精神空间。在小说集《凤凰琴》中，便收录了《村支书》《民歌与狼》《我们香港见》等五篇中篇小说，充分展现了作家对乡土、城市的审视和思考。

书中，作家以民间视角对社会生活极尽描绘，以现实性的笔触投注时代气象，勾勒出纷繁复杂的人间世相。《凤凰琴》写出了贫困乡村的教育问题。当地穷山恶水，地处偏僻，而大山深处的界岭小学更是举步维艰，教师工资遭到拖欠，师资力量薄弱，而学生无力维持学业，义务教育无法得到普及。就在这样恶劣条件下，教师还面临转正名额稀缺的境遇，他们在四处漏风的教室里教学，在困苦的环境中挣扎。

《村支书》从乡村基层干部的角度出发，诉说了修理水闸遭遇的重重困难。《民歌与狼》则关注民间艺术在文化与利益的夹缝中艰难发展的困境。《我们香港见》涉及导游走私、富商胁迫追求女性以及行贿受贿的乱象。而《城市眼影》关乎小人物在城市的住房问题，为在都市留有一席之地，毫无感情基础的蓝方同莎莎领证结婚，获取了单位分配房屋的名额。

在现实的语境中，刘醒龙将目光流连于普罗大众的生活面貌，近乎冷酷、直白地揭开了破败的现状，描摹着昔日乃至当下的社会矛盾与冲突。

在社会浪潮的侵袭下，人们不约而同地遭受新旧思维的冲击，原本闭塞的农村逐渐沦陷。人们或是选择坚守村庄，保持既有的劳作习惯；或是走向城市，寻求全新的机遇。于是，在物质利益的驱动下，原有的道德伦理失序、崩溃，加剧了个体的心灵畸变和精神嬗变。如《城市眼影》中，蓝方一心爱慕杂志社的师恩，而师恩始终不肯接受无房的蓝方。为了申请一套房子，在利诱下，蓝方决定和莎莎结婚。可是，婚后的日子不尽如人意，蓝方与师恩旧情复燃，做出违背道德的行为，而宽容的莎莎竟选择包容一切，继续和蓝方走下去。

再如《民歌与狼》里，民间艺术家古九思一心寻找嗓音合适的女歌手演绎自己的曲目。于是，各方势力纷至沓来，争夺民歌的演唱机会。此时，古九思已然相中杨柳作为培养的人选，准备悉心指导这位天赋异禀的女孩。然而，袁副书记、汪镇长等人横插一脚，假借以民歌选拔赛为由，意图推选风月场上的小园参加艺术展演。所以，民歌传承俨然失去了原本的艺术价值，反被物欲束缚，成为商业与人性交锋的工具。

当然，刘醒龙并非用笔下的现实否定乡村与城市的意义，他一直相信并追寻着诗性、温情的生活，希望能借此构建浪漫而理想的世界。他将内心的期许置于作品之中，撕去乡土中的愚昧，也剥除都市中的欲望，将两者身上的智性和诗意相融，提供精神栖息之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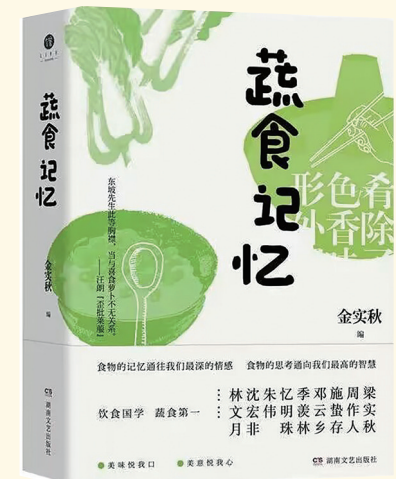
《村支书》里的方支书，为重修水闸一事多方奔走，殚精竭虑，甚至不惜自己的性命，抱起棉被跳入水中，堵住水闸漏洞，成功挽救整个村子；《凤凰琴》中的教师群体们也是如此。他们工资微薄，却致力于筹钱修补教室。为解决学生的读书问题，他们挨家挨户劝说，并收留学生留宿，还为其提供伙食；还有《民歌与狼》中的古九思，面对利益的诱惑，他坚持本心，捍卫自己的人格，并将民歌带给乡间女子，让艺术抚平凄苦生活的褶皱，成为灵魂的礼赞。

这些知识分子浸润于乡土之间，秉承了民族的文化气质，用精神的高蹈尽显人性价值，体现出作家对内蕴美的孜孜以求。

（《凤凰琴》，刘醒龙 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版）

## 精神家园的构建

【马观书】



《蔬食记忆》  
金实秋 编，湖南文艺出版社

蔬食的味道是中国人的饮食情结。全书汇编了当代40位作家的蔬菜饮食散文作品，分为感知萝卜、感怀茄子、感谢瓜蔬、感触野菜四个章节，从蔬菜的角度讲述中国人的饮食经验，叙述饮食生活趣味。几十个作者，从民国到共和国，从老派作家到网络作家，从大名人到小百姓，好文满席，妙语连珠。



《手艺》  
石彬、任琼瑶 著，湖南文艺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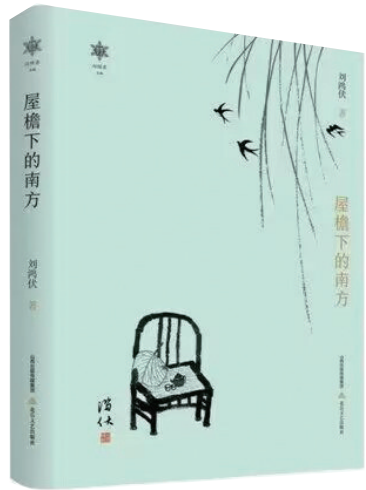
这是一份关于湖南传统手艺人的田野调查。作者用3年时间，走访了湖南民间的40位手工艺者，用文字与图片记录下工业时代里手工艺者的生存状态与手艺传承现状。受访者中，有20位已经进入了国家、省、市、区级的“非遗”名录，其余20位均为民间的传统手艺人，散布在街头巷尾里的纯粹的手艺谋生者。

【我写我书】

## 我的第一本新“三体”作品集

刘鸿伏

近年来写作得不多。有行政工作忙的原因，有新冠疫情对心情的影响，还有一些其他因素。作为一名非专业作家，我的时间不由我掌控，包括节假日或周末，剩下的，还有家人要照顾。我拾掇起时间的碎片，试图让它们也能发出光亮，写作、书法、绘画，还有收藏和阅读。当然也偶尔与新老朋友煮茶论道。这样算起来，留给写作的时间已少之又少，更何况，从40岁开始就给自己立下规矩，晚上绝不写作。写作需要时间，需要点燃，更需要一种心情或者激情，文学创作不是挤牙膏也不是写公文，没有强烈的写作冲动与欲望，创作不出好作品。这种时候，搁笔是最明智的。



【读有所得】

## 让爱拯救这世界

周伟

从《最初的旅程》到《天空之下》，诗人一路走来，一路吟唱，一路思索……诗路花雨里，我看到了诗人的心路历程：天真、清纯、简单、快乐、憧憬、等待、迷茫、焦虑、伤痛和大彻大悟。

诗人林日清，五十多岁了，却爱留一个小平头，夏天里好穿一件印有“湖南儿童图书馆”醒目字眼的T恤衫。也许，诗人真的有一颗儿童般真诚的心。

翻开诗集开头两首，立马给我们呈现了诗人真诚而又朴实的内心。在《我是一滴想回家的雨》里，诗人这样裸露：“飘久了/心就从故乡的天空沉下来/像一滴雨/突然打在老家的屋檐上/老屋一惊……”雨，如丝如诉，淋湿了故乡方方块块的田畴。春草青青，秋草黄好，故乡大地顿时让我们感到温暖而又绵长。

而在《我是一滴向上行走的水》中，诗人更是如此表白：“我是一滴水/从泥土里的草根攀援而上/让一株小草慢慢立起……/让一切向上生长”水的透明，水的纯洁，水的生命，水的重量……如人饮水，冷暖自知。

“国家不幸诗家幸”“愤怒出诗人”。愤怒中，诗人找到了一种使精神再生的力量。他的《也许》，也许更令人心痛：“也许你真是哭得太累，也许，也许你要睡一睡，那么叫夜鹰不

中国的作家和写人实在是太多了，多得像沙滩上的沙子；中国能发表的报刊和平台太多了，多得数不清；中国每年出版的书籍和发表的文章太多了，也多得数不清。我们真的不缺作家更不缺出版物，反而是少了能懂得适时搁笔的人和一种清醒的自觉。少出几本书或多几个不怎么勤奋的作家，尽可能少制造一些可有可无的文字，也是对祖先创造的伟大汉语的一种敬畏吧。

有时候我在想，当今这么大体量的文学创作，真正优秀或杰出的作品又有几部呢？包括那些层出不穷的各种大奖和好书榜，能在时间长河里存活几十年或上百年的经典又能有多少？曹雪芹只写了《红楼梦》前八十回，花了一生时间；蒲松龄穷尽一辈子，也只留下了一部《聊斋志异》。文学史上不朽的作品和人物，毕竟是寥若晨星，像苏东坡那样的天才和全才，这么一个泱泱大国，也就一人而已。所以老天爷是吝啬的，而时间更是苛刻和残酷的。文学创作如农人种地，区别只在农人是种地的而写作者是种字的。写在纸上或键盘上敲出的文字，有的落地就死了，有的可以活，但存活的时间很短，有的却可以长生不死。种出的字能长生不死，就是流传的经典。

一个真正对文学有抱负或使命感的人，他最不愿看到自己种下去的文字落地即死，对自己的作品总是有着期许，他们把作品当作个体生命的延续。古人视文章为经国之大业，期望能流传千古，所以古人对于写作的态度与用心用力，以及不敢妄作，甚至如孔夫子这样的圣人竟“述而不作”，从中足见出古

人对文字的敬畏与审慎。老子这么伟大，《道德经》只有五千言；周敦颐是一座理学高峰，平生著述也就五千字左右。比起近现代作家的创作体量天遥地远，更遑论当今写手尤其是网络写手一部作品动辄几百万字甚至是上千万字了。

我讲古人，并不是想否定今人，但无论今人古人，对于文字，都应该具有同样的敬畏与尊重。少制造文字垃圾，即是对母语应有的尊重，也是对自己、对社会甚至对后代负责。作为一个写作者，我一直希望自己种下去的文字能存活得稍微长久些，尽量少生产垃圾，回归写作的纯净状态。佩服那些每年都有大部头问世的作家的勤勉，但自己却总是提醒自己尽量压制写作的冲动，要少写，如果觉得写出来的东西可有可无，那就干脆不写。这世间不会因为你不写或不写而缺了写作的人。写作者永远在写作的路上，最好的作品永远在下一部，大家这么做这么想，我同样不能免俗。

现在出版市场似乎遇到一些困难，没有了从前的火爆，但还是选出一些散文短章并破例选出一些自己的书画习作，合而为一，成为我的第一本书、画、文合集也即新“三体”作品集。读者看文章累了，可以翻翻书法或者作画；翻看书画高兴了，可以读几页更能让你愉悦的文字。这样，我就不会给读者带来负累。希望这本“新三体”能带给您不一样的生活态度与快乐。

（《屋檐下的南方》，刘鸿伏 著，北岳文艺出版社版）



无法期及/但相信爱总会有结果……”

诗人憧憬着，大地憧憬着，我们乐观地等待着一份美好和恬淡。我知道，这一切——因为有了爱，就能谛听从前的美丽；因为有了爱，就能唤醒沉睡的花朵；因为有了爱，就会看见一个个升起来的新鲜的日子……有了爱，就有了一切。

一朵桃花有爱，我们岂能熟视无睹？！让我们的爱从一朵桃花开始，向一切生灵致敬！让我们爱这世界，人人都做一朵爱的桃花，哪怕寒暑更迭、风云变幻、花开花谢，又有何惧——化作春泥更护花！

（《天空之下》，林日清 著，上海文艺出版社版）

# 悦读

